

证券代码：430607

证券简称：大树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1007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石金花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时间、方式和召集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2024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进行披露的《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

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2024-02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0 日